

臺南市113學年度國教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跨階段鑑定安置名冊一覽表(國三延長修業年限)

編號	姓名	原安置學校	年級	鑑定結果	障礙類別	障礙程度	補充說明	新安置學校	安置班別	研判結果與理由	有效期限
1	白○心	崇明國中	3年級	確定障礙	自閉症	中度	伴隨中度智能障礙	崇明國中	智障(集中式)	予以通過延長修業年限申請。請家長務必讓白生就癲癇、經期部份持續就醫，並配合醫診穩定用藥，調整白生之生活作息，使白生能正常就學、穩定學習。 2.就白生於兩性相處關係之情況，務必介入教學及輔導。3.學校應提供各項行政支援，落實執行及適時修正學生學習輔導計畫，並接受本局督導訪視執行情形。	2024/11/30
2	吳○霆	龍潭國小	1年級	確定障礙	自閉症		伴隨智能障礙	龍潭國小	不分類巡迴輔導班	予以通過延長修業年限申請。另請安置學校務必協助家長，讓學生能盡早進入學校學習，適應學校環境；2.提供家長所需特教資源相關資訊。	2026/07/31